“项目名称”项目

科研诚信承诺书

本项目组郑重承诺：本项目申请书所填报的内容和资料真实，不存在虚假造假和学术不端行为，不存在重复申报、虚假申报、编报虚假预算、篡改单位财务数据等失信行为。在项目申报、评审、实施、结题等过程中，严格遵守安康市科研项目及财政科研经费相关管理规定，为项目实施提供相应条件，不进行任何干扰评审或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活动。项目组成员身份真实有效，项目内容、程序符合国家《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》等规定，如有违背，由本项目申报人和项目组成员承担全部责任。

项目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项目申报单位（单位法人签章）：

项目申报单位（单位签章）：

年 月 日